

Date of Sermon: 2012年 五月6日

父是栽培者 (二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約翰福音15:1-2節:「我是真葡萄樹, 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, 他就剪去; 凡結果子的, 他就修理乾淨, 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」

父之生

約翰福音1:18節說:「從來沒有人看見上帝, 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。」子稱為獨生子, 又稱為父懷裏的獨生子, 父生子, 子生於父, 這是子與父彼此獨特互屬的關係, 旁人無法分享之。明白這樣「生」的關係可明白基督說的, 「子憑著自己不能作甚麼, 惟有看見父所作的, 子纔能作; 父所作的事, 子也照樣作。」(約5:19)「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, 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。」(約5:26)

關係的維持必定是動性的, 故, 父不斷地以義與愛對待子, 子也不斷地以義與愛對待父, (當然還有聖靈)。因父子聖靈關係的獨屬性, 若其他位格可分享這之間的義與愛, 必然是這義與愛的延伸, 這延伸遂產生創造性的行動, 上帝在這創造行動中造了人, 人乃因上帝的創造而存在。然, 子是「獨」生子, 故人可成為上帝的兒子就不可能在嫡系下而成, 上帝乃以法理性的宣告, 說, 亞當(即人)是祂的兒子。也就是說, 上帝叫人為(亞當), 並賜予人的地位是上帝的兒子。

亞當既是上帝的兒子, 上帝就有責任管教他。上帝吩咐亞當說: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, 你可以隨意吃, 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, 你不可吃, 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」(創2:16-17)這是父親對(法理而來的)兒子的管教之詞, 兒子當受管教, 若不, 在法理下的父子關係的基礎必定崩解, 關係將死。不幸地是, 兒子為了一個女子而違抗了父親的命令。當違抗情事發生, 義者恆義的父必以法理來對待因法理而來的兒子, 祂遂將這悖逆的兒子逐出伊甸園。自此之後, 人(亞當)依然是人, 但亞當之為上帝的兒子的位份卻沒有了。上帝藉著摩西賜下律法, 為要顯出因法理而來的兒子悖逆的事實, 因這兒子再也無法行全律法, 以得上帝的義與愛。

或許有人會問, 亞當為上帝兒子的位份既已不再, 為什麼上帝還繼續向人說話, 啟示祂的真理? 因為, 「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, 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, 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, 無有瑕疵。」(弗1:4) 也就是, 若沒有上帝的預定, 基督十架, 整個人類歷史早就停擺結束了。因著基督十架成就之後, 它的效力可追溯既往, 故自亞當以降之舊約信徒, 凡仰望基督十架者, 皆是上帝再度領養的兒女。上帝的義與愛的分享, 藉著耶穌基督又再次地臨到人身上, 保羅說, 上帝「因愛我們, 就按著自己意旨所喜悅的, 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。」(弗1:5)

基督人性的成長

基督是上帝的獨生子, 祂雖成為人, 取了人性, 但其位格與父之位格之間的關係不變, 偶存的世界不可能改變永存界的永恆關係, 也就是說, 父依然是生者, 子依然是生於父者, 子的一切依然是父賜的。因此, 基督在人性方面的學習與增長仍是父在他身上工作的果效。事實上, 也唯有父在基督身上的工作, 才可使生而無罪的耶穌, 在成長過程中依然在各方面無罪, 尤其是在理解

舊約聖經方面。傳道書10:1節說：「死蒼蠅使做香的膏油發出臭氣。這樣，一點愚昧，也能敗壞智慧和尊榮。」可見，人子基督一生不得有一點愚昧，一分一秒也不行，若達於此，就必須由父親自來栽培才可。這樣看來，「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」就不單指基督的神性彰顯父是上帝的事實，亦指基督人性方面受父栽培的事實。基督說：「我憑著自己不能作甚麼，我怎麼聽見就怎麼審判。」(約5:30) 父這工作乃藉著祂的聖靈而為。

我曾聽過一個牧師教導親子關係時居然說，他以後回天家一定要問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耶穌小時候有沒有因為不乖的緣故而被打過屁股。他以為這樣講可以使人更親近耶穌，明白耶穌是個人，與我們一樣，從小開始長大，也有著男孩般的調皮。但，他這麼說卻將次序完全倒亂。

父栽培基督是如此地真實，因此有人這麼說：「在人類歷史當中，第一次，也是唯一的一次，有一個人完完全全地信靠那不可見者。他這信靠使之有著無比的信心，他因此可以愛作為他所有教訓的核心。這愛的絕對隱藏著絕對的能力，而這愛而來的自由也成為他傳道時隨時的幫助。」

基督說：「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」這「真」必相對於另一個「不真」的存在，那就是墮落的亞當。亞當是第一位被上帝植在伊甸樂園的葡萄樹，上帝栽這葡萄樹的品質原是「上等的，全然是真種子」(耶2:21)。但，亞當卻墮落不潔，已不再是上帝眼中的真葡萄樹。上帝形容這葡萄樹是「所多瑪的葡萄樹」(申32:32)，他的品質是毒的，味道是苦的。也就是說，上帝嚐那與亞當結枝的每一個人都是苦的，有毒的。

然，有另一株真葡萄樹，他的樹根是父，真葡萄樹因此稱祂為父，真葡萄樹的汁液是「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，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。」(約5:26) 因此，我們若結枝於這真葡萄樹，便可自其中得著父的生命，基督說，「我在父裏面，你們在我裏面。」(約14:20) 上帝嚐那與基督結枝的每一個人皆是甜的，美善的。

耶穌所啟示的父已超越世人對父的觀念：父上帝是主耶穌基督的父，父的這位子是一位忠誠與順服祂的子，因此，看見子，就等於看見父。基督是上帝的像，他完全如天父一樣，因此看見基督，等同於看見天父。基督所表現出對父那不變的愛與信賴，基督此舉便彰顯出，父值得我們對祂的愛與信賴。過往，任何人來到上帝面前需要祭司的獻祭方成，但現在看到基督，就等同於看到父，接待基督等於接待父，由於這關係不可能從人的血氣，情慾，或人意可得，因為人起的這些事只會離開上帝，所以人有這關係必然出於上帝恩典的作為。約翰一書3:1節說：「父賜給我們的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上帝的兒女；我們也真是祂的兒女。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未曾認識祂。」

我們的實際

以下經文也就是我們的實際：

- 約1:12:「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，作上帝的兒女。」
- 加4:6-7:「你們既為兒子，上帝就差他兒子的靈進入我們的心，呼叫：阿爸！父！可見，從此以後，你不是奴僕，乃是兒子了；既是兒子，就靠著上帝為後嗣。」
- 加3:26:「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上帝的兒子。」
- 羅8:14-16:「凡被上帝的靈引導的，都是上帝的兒子。你們所受的，不是奴僕的心，仍舊害怕；所受的，乃是兒子的心，因此我們呼叫：阿爸！父！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上帝的兒女。」

關於接待基督

請大家注意約翰所說的，凡是上帝的兒女必「接待」基督。我之所以特別提醒這詞乃因基督徒雖信基督，卻沒有接待基督，而沒有接待基督的基督徒就是不信基督名的人。你平常吃甚麼，穿甚麼，用甚麼皆顯在人的面前，有一天，你請客吃飯，卻以低於你平常生活標準來接待客人，請

問, 這位客人雖受你的接待, 但他內心卻對你有高的評價嗎? 同樣地, 你對自己好, 但卻不以(至少)這樣的好來接待基督, 請問, 你真的有接待基督嗎? 主知道誰有接待他, 誰沒有接待他, 但我們怎麼知道誰接待基督與否? 端看那人怎樣對待其他基督徒, 以及怎樣做教會事即知。